

《教育研究與實踐學刊》徵稿啟事

109年8月24日108學年度第1次編輯委員會議通過

110年11月12日110學年度編輯委員會議通過

112年5月31日112年第1次編輯委員會議通過

壹、本刊為國民教育刊物，自2019年起，由季刊改為一年兩期，分別於六月及十二月出刊。每期公開徵稿，稿件隨到隨審，經審查通過稿件之刊登期別，由本刊編輯委員會配合各期主題需要調整。主題包括：「教育理論與研究」、「教學實踐研究」與「教學實務」三大類。

貳、「教育理論與研究」刊載教育相關領域之學術性研究論文；「教學實踐研究」刊載各類教學創新與課堂教學實踐之研究論文；「教學實務」刊載教學理論應用、實務經驗與教學創新題材等。歡迎各界教師踴躍投稿。來稿請註明投稿類別，請勿一稿多投。本刊不接受翻譯之文稿。

參、撰稿原則

一、除「投稿者基本資料表」、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外，請勿於投稿本文中出現作者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料。

二、來稿寫作格式與其他注意事項須依本刊公告，相關細節請參考本刊網頁。「教育理論與研究」與「教學實踐研究」稿件每篇以兩萬五千字為原則，「教學實務」稿件每篇以不超過一萬五千字為原則（以上字數皆含摘要及參考文獻）。另附中文三百五十字至五百字以內摘要，英文二百五十字以內的摘要並三至五個中英關鍵詞。來稿若不符本刊公告之撰寫格式，則予以退件。

三、投稿論文引用、附註及參考文獻等格式請參照美國心理學會（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[APA]）的最新版格式。

四、投稿者請使用線上系統上傳文稿，網址：<http://www.ipress.tw/J0159>。

肆、審稿由本刊編輯委員或主編進行初審通過後，再推薦相關領域學者專家以雙向匿名方式審查，凡經審查建議修改之文章，作者修改後須經複審通過始予以刊登。

伍、來稿請填妥投稿者基本資料表、著作授權同意書，相關表單請自行至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網頁下載。

陸、來稿請自存副本，本刊一概不退還稿件。有意刊登者，均於兩個月內給予審查意見書。若自投稿之日起三個月未獲刊登通知者，可撤稿另投。

柒、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，編輯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。

捌、本刊文責由作者自負。經本刊刊登之著作，作者均須填具同意授權書，本刊得再授權華藝線上圖書館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，並得為符合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
玖、來稿如經採用，版權為本刊所有，提供封面、目次頁及投稿文章電子檔給作者。

壹拾、本啟事經臺北市立大學《教育研究與實踐學刊》編輯委員會會議通過後，公布實施。

洽詢電話：(02)28718288 分機 3705。電子信箱：ee-journal@utapei.edu.tw。